

农银汇理金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个开放期内开放申购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0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金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农银金丰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0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8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登记机构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农银汇理金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农银汇理金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申购起始日	2021年10月11日
申购截止日	2021年10月13日

注：（1）农银汇理金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该日）起或者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该日）起至一年后的对应日的期间，为本基金的一个封闭期。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含该日）起至一年后的对应日止。下一个封闭期为自第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该日）起至一年后的对应日止，以此类推。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无该对应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红利再投资除外），也不上市交易。

（2）本基金第五个开放期为2021年9月28日至2021年10月13日，本次开放期内办理申购业务的期限为2021年10月11日至2021年10月13日。

（3）自2021年10月14日起进入本基金的下一个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

不接受申购、赎回申请。

2. 第五个开放期内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次申购开放期为 2021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3 日，申购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本基金办理申购基金业务的开放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申购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公告。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在申购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业务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视为下一个申购开放日的申请，其基金份额申购价格为该业务下一个申购开放日的价格。但若投资人在申购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 第五个开放期内申购业务

3.1 申购份额限制

本次开放期暂不开通直销中心和直销网上交易方式申购本基金。

代销网点投资人每次申购本基金的最低申购金额为 10 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申购金额为 10 元，已在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有该基金认购记录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人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 < 50$ 万	0.8%
$50 \text{ 万} \leq M < 100$ 万	0.5%
$100 \text{ 万} \leq M < 500$ 万	0.3%
$M \geq 500$ 万	1000 元/笔

注：单位：人民币元。

后端费率：本基金采用前端收费，条件成熟时也将为客户提供后端收费的选择。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 申购费用由申购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履行相关手续后，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或调整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公告。

(3)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

4. 适用销售机构

本次开放期内仅通过以下非直销机构销售本基金份额：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 基金净值信息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不晚于每个交易日的次日，基金管理人应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点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前一日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6.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第五个开放期内开放申购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公司网站（www.abc-ca.com）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6895599）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不保证最低收益，也不保证本金不受损失。本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

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8日